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co Pharmaceuticals Holdings Limited

兴科蓉医药控股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33)

委任聯席行政總裁

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郝景輝先生(「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自2016年8月16日起生效。於獲委任後，郝先生與現任行政總裁黃祥彬先生將共同擔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共同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營運及管理的工作。

郝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郝景輝，41歲，於財務及醫藥綜合營銷管理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郝先生於2011年1月到2016年8月先後擔任康德樂(上海)醫藥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副總裁兼全國藥品分銷總經理；自2010年7月至2010年12月供職於美國康德樂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CAH))擔任併購顧問。彼亦自2006年12月至2010年1月於禮來公司(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LLY))工作，起初擔任加拿大分公司的財務執行總監，其後擔任中國分公司的財務規劃及採購總監。自2004年4月至2006年12月，郝先生於寶潔公司加拿大分公司擔任高級財務分析師及財務經理。郝先生於1996年取得天津大學的產業管理學及英語學雙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取得加拿大麥基爾大學的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亦分別於2014年及2007年在加拿大取得由安大略註冊會計機構及安大略管理會計協會頒發的註冊會計師證書及註冊管理會計師證書。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郝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重要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郝先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郝先生並無或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

本公司與郝先生已於2016年8月16日訂立任期3年的服務合約，據此，郝先生將有權向本公司收取薪金每年人民幣1,850,000元。此外，郝先生有權收取本公司的年終花紅、實物福利及退休金計劃供款，惟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推薦及批准。郝先生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市場慣例、彼的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另參考本公司採納的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郝先生的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郝先生於本集團履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興科蓉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祥彬

香港，2016年8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祥彬先生及張志傑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小磊先生、汪晴先生及劉文芳先生。